

致理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系教評委員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12 時至 13 點

開會地點：圖書館大樓 6 樓創客基地(原創新應用中心)

主 席：曹祥雲 主任

出席人員：林紹胤老師、陳瑛琪老師、張慧老師、林政錦老師、陳文雄老師、
林曉雯老師、王嫻惠老師。

請假人員：呂崇富老師

列席人員：顏逸楓老師

記錄：詹佳昌

壹、宣讀前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提案一

案由：有關本系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服務 1 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送研發處產學中心處理。

執行情形：依照決議事項辦理，並將此案移送院教評委員會及研發處處理。

提案二

案由：有關本系專案教師顏逸楓專案助理教授 教學態度不佳及學生授課權益受損 1 案，提請討論。

決議：專案調查小組成員委由王嫻惠老師、張慧老師、林紹胤老師，本案定於 106 年 5 月 15 日召開第 7 次系教評會議，報告專案調查結果。

執行情形：本案定於 106 年 5 月 15 日召開第 7 次系教評會議，報告專案調查結果。

提案三

案由：有關105學年度第2學期雙軌四技作業管理課程(開課代碼:105210N003)(必修)授課教師不適任替換1案，提請討論。

決議：委請王嫻惠老師暫代作業管理課程，相關鐘點費擬由原授課老師(顏逸楓專案助理教授)支應，直到專案調查結果，再行考慮找尋適任老師代理至本學期結束(時間：106年5月18日至106年6月30日止)。

執行情形：依照決議事項辦理，並將此案移送院教評委員會及研發處處理。

貳、主席致詞

一、謝謝各位委員的參與。

三、本校及本系對於學生的權益極為重視，本案仍有實際瞭解之必要，於前次會議(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7次系教評委員會會議106年5月10日)成立專案調查小組。今天說明調查結果。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有關本系專案教師顏逸楓專案助理教授教學態度不佳及學生授課權益受損1案，提請討論。

前次會議說明：

一、本系依據本校進用專案教師實施要點第16要點：專案教師於聘約有效期間，如因教學不力或違反契約應履行之義務，經糾正而未改善，即構成違約，得經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後解約。本校如因此而受有損害，並得請求專案教師賠償。

專案教師於聘約有效期間發生教師法第14條第1項各款事由之一時，視為違約，本校得終止契約並予解聘。

二、本學期雙軌四技二年級學生林鈺翔(N0410135)反應授課老師在教學態度上，對於學生之教學態度不佳及學生授課權益受損。

三、於106年5月3日(星期三)下午17時該生至辦公室陳情，了解顏老師與學生溝通不良、教學態度行為失當，讓學生深感恐懼。

四、兩造雙方於106年5月4日(星期四)下午15時10分在系主任辦公室發生爭吵。

五、秘書室在 106 年 5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致電曹主任反應學生申訴之事項，需妥善處理。

六、本系在 106 年 5 月 8 日(星期一)收到秘書室對於學生申訴反應之來信指教，資料如附件 2。

七、本校及本系對於學生的權益極為重視，本案仍有實際瞭解之必要，於今日此會議需成立專案調查小組。因此，臨時請系辦公室代為聯絡各位委員召開系教評會。

前次會議決議：專案調查小組成員委由王嫻惠老師、張慧老師、林紹胤老師，本案定於 106 年 5 月 15 日召開第 7 次系教評會議，報告專案調查結果。

本次會議說明：

一、本系在 106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五)收到秘書室轉發教育部部長信箱對於學生申訴反應之部長信箱(臺教技(四)字第 1060902369 號：檢送貴校學生致本部部長民意信箱陳情信函 1 份，請就所陳「資訊管理系顏姓教師成績考核機制疑似不明確」等相關事宜)，資料如附件 1。

二、專案調查小組成員-王嫻惠老師、張慧老師、林紹胤老師調查結果：

(一)陳訴人-林鈺翔同學(N0410135)，資料如附件 2。

(二)陳訴人-賴慈敏同學(N0410133)及龔宜君同學(N0410105)，資料如附件 3。

(三)陳訴人-專案教師顏逸楓專案助理教授(3089)，資料如附件 4。

本次會議決議：

一、經調查小組約談顏師、反映意見林生、與該班其他 2 位同學後，各別做成訪談紀錄，並均經被訪談人簽認。

二、本次會議人數，應到人數 9 人，實到人數 8 人，請假人數 1 人，故本次會議經不記名投票，為讓兩造雙方減少紛爭，同意更換授課老師，委請王嫻惠老師暫代作業管理課程(開課代碼：105210N003)(必修)代理至本學期結束(時間：106 年 5 月 11 日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

三、相關鐘點費擬由原授課老師(顏逸楓專案助理教授)支應。

四、請人事室及課務組協助辦理。

參、臨時動議：

會後，將依據今天會議決議，同步修正本系專案教師顏逸楓專案助理教授(3089)考核表，並送院教評會議及校教評會議處理。

肆、散會